

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一、预算部门名称：苏州市教育局

二、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全市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省教育厅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高标准现代教育强市，推动全市教育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一、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增强。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实施。三、基础教育“基点”作用不断夯实。四、高等教育“引擎”效能显著发挥。五、职业教育“支撑”作用稳步提升。六、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明显。七、教育综合改革深入推进。八、教育开放合作切实加强。九、教育数字化与学习型社会建设齐头并进。十、教育服务保障更加有力。十一、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十二、教育生态持续提优。

三、部门（单位）概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苏州市教育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市委教育工委秘书处、办公室、政策法规处、发展规划与财务、基础教育处、高等教育处、职业教育处、教师工作处、德育处、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处（语言文字与继续教育处）（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大数据管理处（宣传与信息处）、统战与群工处、监督与审计处、安全保卫与维护稳定处、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下设督政处、督学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市教育局（市委教育工委）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市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指导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担局管干部的动议、考察、任免等相关工作和日常管理工作，具体指导局管单位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二）指导教育系统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指导中小学校思想理论建设、宣传舆论阵地建设、校

园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协调、指导中小学校做好维护政治稳定工作。指导中小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管理工作。（三）指导教育系统统战与群众团体工作。会同市有关部门指导中小学校统战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做好民主党派、党外知识分子、侨联、台联、民族宗教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开展工作。（四）指导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指导、协调教育系统维护稳定以及学校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协调学校做好重大安全事件处置工作。（五）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落实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拟订教育改革发展的政策和规划，起草有关教育类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六）按权限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建设和发展，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七）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收费、国有资产、教育基建投资等方面的政策，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指导学校后勤管理与改革工作。（八）指导全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指导和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指导和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 and 特殊教育 work。落实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教学基本文件和评估标准，组织审定基础教育地方课程教材，促进教育教学改革。（九）指导全市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制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文件和教学评估标准，指导职业教育教材建设，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开展职业指导工作。协调指导社会教育和继续教育。（十）协调指导全市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促进高校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与地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支持高校教学改革，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十一）指导学校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科技教育以及国防教育工作。（十二）指导全市教师工作，组织、指导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组织、指导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聘任工作，指导协调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工作。（十三）拟订有关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学校年度招生计划，负责中小学（幼儿园）入学招生考试和学籍管理工作。（十四）组织、指导教育系统对外合作与交流，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出国留学和来苏留学人员管理工作以及港澳台的教育交流合作工作，指导汉语国际推广工作。（十五）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监督检查语言文字的应用情况，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工作。（十六）指导全市教育督导工作，按权限负责组织和指导各级各类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验收工作，组织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八）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学校食堂及食品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监督工作。市教育局依职责

负责学校（幼儿园）食堂及食品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监督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学校主要负责人是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食品安全责任制，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学校内及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的监管工作。（十九）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有关部门拟订。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局协调。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教育事业发展的根本方向，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推进省第五批中小学校“一校一品”党建文化品牌项目、全市第二批“园丁先锋”党建品牌建设。全市公办中小学100%完成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改革。扎实做好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省、市领导到苏州高校讲授思政课。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中小学师生万人云课堂活动，切实增强广大师生国家安全意识和能力。二、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工作，建好建强“博物馆里的大思政课”育人品牌，启动首批33个馆校思政育人项目。扎实推动关爱青少年心理健康“润心”行动，《苏州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促进条例》通过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批准，计划于2026年5月1日起施行。加强“1+10”家庭教育咨询中心建设，配齐心理健康教师队伍，开展全市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大培训，推行入户家访全覆盖试点工作。在全市80所学校试点开展“一校一社工”，37所学校通过省初中学校标准化心理辅导室认定。全面发力学生体质培育，2025年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合格率均居全省前列；举办2025“省长杯”江苏省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高中男子组决赛并获得冠军，6名队员入选“苏超”苏州队。深化美育浸润，举办苏州市第十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成立苏州市青少年美育协会。加强劳动教育内涵建设，开展“劳动周”主题活动，擦亮“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品牌。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国防教育。三、落实秋季大班免费学前教育政策，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9.9%。全市开托园所数量占比持续提升。出台《苏州市区义务教育阶段流动人口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管理办法》，优化积分入学申请条件。2025年全市积分入学准入率达95.02%。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100%。挂牌成立人大附中苏州学校、省教科院附属高中。持续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组织开展2025年江苏省基础教育内

涵建设项目（特殊教育发展工程）申报工作，成功立项 1 个融合教育示范区、1 个融合教育示范校及 2 个特校专业能力建设项。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入学，指导星惠学校实体化运行。推进专门教育，加强培德学校建设。持续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四、深入实施名城名校融合发展战略，优化苏州大学办学布局。中国中医科学院大学（暂定名）建设加快推进，南京大学苏州校区全面启用，中国人民大学成立苏州人工智能学院（苏州人工智能实验室）。推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河海大学、南京艺术学院等苏州（高等）研究院建设。常熟理工学院更名苏州工学院，新设职教本科苏州职业技术大学、专科层次苏州旅游职业学院。苏州城市学院筹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机制，推动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江苏苏州）实体化运行，高标准举办 2025 高校技术转移转化大会和成果对接展。围绕“1030”产业体系，推动在苏高校调整优化学科专业 50 余个，重点打造“苏城夜校”微专业项目，组织首批 10 对校企共建一流学科专业。推进“双高协同”，苏州大学、苏州科技大学与苏州高新区，苏州大学、苏州工学院与常熟高新区成功入选省级试点。组织开展在苏州高校暑期技能大培训工作，累计培训超 2.5 万人次。教育部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院落地运行，落实就业工作高校“一把手工程”，持续开展“万企进校园”等专项活动，全力做好高校毕业季就业保障。五、出台《苏州市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机器人与智能制造国家级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加快推进，校地联合成立理事会并实体化运行，首批 10 所院校 8 门课程实行学分互认。全市 4 所高职院校入选第二轮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数量居全省第一。在全省率先成立 5 家市级职业教育行业指导委员会。培育现代学徒制、订单班、冠名班等校企合作育人项目 400 多个。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省赛获 47 金，位列全省第一；国赛获 6 金 7 银 4 铜，位列全省第二。六、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建设苏州市教育家精神研究宣传中心，举办全市优秀教师事迹报告会。深化落实惠师强教新十条举措，设立“圣陶奖教金”，首批奖励 120 名一线优秀教师。深入实施“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书记）”培养工程，筹建新一轮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打造教育名家、教育家型校长等培养项目。推进新教育实验行动，遴选指导 20 所新教育试点学校，开设“新秀教师成长营”“新教育明师班”，提高教师队伍专业能力。全年 1 人入选全国“特殊教育奖教金”，5 人获评“江苏教师年度人物”，新增国家教学名师 1 人、全国县域高中头雁教师 3 人、“苏教名家”培养对象 8 人、省教学名师 27 人、正高级教师 80 人、“苏教名家”首期培养对象考核优秀并纳入滚动培养 1 人、省突出贡献中

青年专家候选对象 2 人，各项人才入选数量位居全省前列。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通过校园苏州日教育专线等深入校园延揽人才。实施中小学校银龄讲学计划。推进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统筹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七、持续加强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探索市县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变革，推动“县域中学资源统筹”项目入选教育部职业教育“新双高”改革试点、省教育厅列入江苏教育强省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综合改革项目。深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积极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评价体系。深化“2+15”阳光体育专项行动，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小学阶段每天一节体育课、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 2 小时。持续巩固“双减”成效，发挥规范办学工作专班作用，加强部门协同联动，重点督查规范作息时间、作业、课程、考试、课后服务等“五项规范”。抓好“5+2”课后服务常态化管理，组织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遴选工作，开展教培机构专项治理。启动 2035 教育强市指引、“十五五”教育事业规划起草，推动全市教育迈向新阶段。八、举办第二十届新加坡—苏州中小学校长教育研讨会、第二十届江苏中小学校长国际交流与协作会，积极参与第六届“中外人文交流小使者”全国展示活动。举办第八届“心手相连、青春有约”苏港青少年交流活动，启动首批苏港两地“航天教育联网”项目。深入推进“百所华校云牵手”项目，组织开展首届海外华文教育骨干培训，开发“苏式课程海外华文资源包”18 套。常熟世界联合学院荣登中国国际学校品牌价值榜首位。协调推进教育领域区域合作，加快推进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教育改革。抓好对口支援协助合作，落实各项合作任务。九、深化“人工智能+教育”，探索科技校长团机制。成立苏州市教育人工智能工作领导小组、苏州市人工智能教育创新中心，在全市形成“一盘棋”工作格局。印发《苏州市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加快培育 AI 助教、助学、智评等典型应用场景，开展人工智能专题培训，扩大 AI 赋能教育普及面。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上线“智学苏州”数字平台服务市民学习需求，提供在线课程超 100 门，访问量突破 50 万次；上线“客厅里的老年大学”，形成“家门口”“口袋里”“客厅里”等老年教育服务品牌矩阵。建成 190 个“家门口的老年大学”项目点，新增市老年开放大学、市老年科技大学等 3 所市级老年大学。十、新建改扩建投用中小学（幼儿园）37 所，投入使用学位约 4.75 万个，其中普通高中 7 所，提供学位 2.1 万个。顺利推进“普通高中扩容提质行动、托育服务优化提升工程、家庭教育进万家”等教育类民生实事项目。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协助组织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开展“双减”“关爱青少年生命健康”等常态化督导工作。打造校园“晒宝”品牌活动。

落实保障“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2025年“入学一件事”共服务中小學生29.03万人。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实现“中考成绩证明”全程网办。深化法治副校长全覆盖、专业化建设，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和安全教育。严格落实《苏州市教育局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制度》。规范做好档案管理工作。十一、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领导班子集体责任清单和个人责任清单，聚焦“一把手”和重点岗位梳理廉政风险点，全面开展教育系统廉政风险排查。推进学校（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全覆盖。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持续深化校园餐、教辅、校服采购管理专项整治，建立学校膳食管理委员会和学校膳食管理家长监督委员会，全面使用“一键通”平台，推进伙食费县域银行统一监管。明确教辅管理纪律红线、规范教辅选用征订流程，明确教辅推荐选用范围，规范教辅征订收费管理。对学校校服选用、规范采购管理、多部门联合监管等方面开展监督整治，明确学校严格落实“明标识”“双送检”等工作要求，明确统一招标采购和家长自愿采购原则。十二、召开全市教育大会，市政府与省教育厅签署厅市共建协议，与国内高校启动共建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共同体，发布县级市（区）教育人才基金，启动建设青少年创新学院。加快完善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机制，全市“教联体”建设实现全覆盖。承办完成人大建议77件、政协提案118件。严格落实“一活动一备案”制度，实行审查审核和全过程监管。兜牢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底线，日收集、周研判，结合重大事件、敏感节点，定期召开警教联动会商会议，开展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推进“小手拉大手”安全教育工作，举办苏州市中小学“小手拉大手、安全伴我行”安全教育常态化推进活动，全面增强全市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需进一步优化。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设置距离整体评价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设定的相关性和完整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与部门职能、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联系有待进一步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不能完全覆盖部门职能，从而影响了评价的准确性。2. 预算编制需进一步精细化。一是预算编制精确度不足，预算项目存在经费调整；二是个别专项资金执行率偏低。部分学校（单位）、处室对年度项目的实施缺乏全面计划，导致项目预算执行不严格，预算经费执行率较低的情况；三是部分经费安排仍需加强调研、论证。3. 部门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还没有形成体系，距离全领

域、全流程管理还有一定差距，未建立内控管理信息系统，对相关业务活动的风险控制不够全面。改进措施：1. 科学设置部门整体支出指标。紧紧围绕教育局机关及选取单位的主要职能、重点工作任务和发展规划，结合年度预算资金安排与年度工作计划，按照“突出重点，细化量化、科学合理”原则设计出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的指标。2. 提高部门预算编制质量。加强政策预算编制的前期调研、科学论证等工作，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并强化预算执行的约束性与权威性；对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进行论证。如教育局组织内部论证。对绩效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整性、规范性、可行性进行审核。其次组织专家论证。确保预算绩效指标的专业性。3. 提升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水平。基于内控环境、风险识别、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交流、监督六大要素重新构建部门内控制度，并强化部门内控制度的动态调整机制。4. 强化项目跟踪管理，修正执行偏差。对照项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指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反馈分析，对偏离绩效目标指标的情况及时预警。督促项目单位、处室做好问题查找及原因分析，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及建议，及时修正项目实施偏差，合理把控项目实施进程，优化项目日常管理，推进项目整体绩效目标的实现。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强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制订评价结果的应用管理办法，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 2025 年绩效评价结果，对部分经费结构、数额进行调整。二是将绩效评价与部门发展目标结合起来，将绩效评价结果与财政资金管理结合起来，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可行性和资金使用的安全性。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财政支出管理水平，从关注经费支出到重视战略规划和部门职能情况，推动部门效益目标和公共价值的实现。我局将根据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工作公开要求，及时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情况。

七、预算信息

本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上年度结转及当年 预算追加追减数(万元)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预算总金额	105887.3	469.06	106356.36	101750.81	95.67%
基本支出	3412.9	469.06	3881.96	3881.96	100.00%
项目支出	102474.4	0	102474.4	97868.85	95.51%
学校卫生专项资金	273	0	273	272.47	99.81%
业务经费	287	0	287	257.33	89.66%
艺术教育专项	62.7	0	62.7	62.67	99.95%
职业教育内涵建设专项	836	0	836	621.49	74.34%
终身教育促进项目	110	0	110	80.32	73.02%
珠算基地培育项目	190	0	190	190	100.00%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 及评审费	80.5	0	80.5	80.5	100.00%
德育综合提升项目	417.03	0	417.03	387.72	92.97%
地方支持教育部就业研究	1200	0	1200	1200	100.00%

院建设					
对外开放内涵建设项目	255	0	255	248.48	97.44%
非遗传承创新联合体建设项目	500	0	500	500	100.00%
高等教育博士点、硕士点建设	23000	0	23000	23000	100.00%
苏州市草桥中学正谊分校	20000	0	20000	20000	100.00%
会议经费	13	0	13	1.25	9.62%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	1524.5	0	1524.5	1322.18	86.73%
机关运转费	262.4	-100	162.4	162.4	100.00%
监督与审计项目	80	0	80	45.32	56.65%
教师工作专项	161.5	0	161.5	134.84	83.49%
教师专项奖励资金	1609.9	-35.9	1574	1563.1	99.31%
教育督导专项	81.96	0	81.96	53.89	65.75%
教育分中心工作经费	18	0	18	11.02	61.22%
教育后勤服务项目	88.5	0	88.5	28.9	32.66%
教育系统法治建设提升工程	85.5	0	85.5	80.83	94.54%

教育综合宣传服务	63	0	63	62.64	99.43%
课后服务经费	4838.04	-446	4392.04	3700.35	84.25%
名城名校融合发展战略	20000	0	20000	20000	100.00%
南大苏州校区建设（市级补助）	25000	0	25000	22500	90.00%
吴中区西藏班办班经费	300	0	300	300	100.00%
推广普通话项目	54	7	61	61	100.00%
三名工程建设专项	500	-74	426	419.58	98.49%
学生体质健康经费	322.77	0	322.77	321.36	99.56%
校园工程检测和检查项目	100	-55	45	41.84	92.98%
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专项经费	132.1	0	132.1	130.88	99.08%
关工委工作项目	28	0	28	26.49	94.61%

八、年度重点任务

对应部门主要职责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	------	------

基础教育建设	深化教育公平，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9.9%。全市开托园所数量占比持续提升。出台《苏州市区义务教育阶段流动人口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管理办法》，优化积分入学申请条件。2025 年全市积分入学准入率达 95.02%。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 100%。挂牌成立人大附中苏州学校、省教科院附属高中。持续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组织开展 2025 年江苏省基础教育内涵建设项目（特殊教育发展工程）申报工作，成功立项 1 个融合教育示范区、1 个融合教育示范校及 2 个特校专业能力建设项 目。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入学，指导星惠学校实体化运行。推进专门教育，加强培德学校建设。持续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教育服务保障建设	夯实教育发展基础，推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新建改扩建投用中小学（幼儿园）37 所，投入使用学位约 4.75 万个，其中普通高中 7 所，提供学位 2.1 万个。顺利推进“普通高中扩容提质行动、托育服务优化提升工程、家庭教育进万家”等教育类民生实事项目。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协助组织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开展“双减”“关爱青少年生命健康”等常态化督导工作。打造校园“晒宝”品牌活动。落实保障“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2025 年“入学一件事”共服务中小 学生 29.03 万人。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实现“中考成绩证明”全程网办。深化法治副校长全覆盖、专业化建设，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和安全教育。严格落实《苏州市教育局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制度》。规范做好档案管理工作。
教育改革与发展	增强服务水平，促进教育和社会协调发展	持续加强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探索市县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改 革，推动“县域中学资源统筹”项目入选教育部职业教育“新双高”改革试点、省教育厅列入江苏教育强省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综合改革项目。深入推进

		教育评价改革，积极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评价体系。深化“215”阳光体育专项行动，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小学阶段每天一节体育课、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持续巩固“双减”成效，发挥规范办学工作专班作用，加强部门协同联动，重点督查规范作息时间、作业、课程、考试、课后服务等“五项规范”。抓好“5+2”课后服务常态化管理，组织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遴选工作，开展教培机构专项治理。启动2035教育强市指引、“十五五”教育事业规划起草，推动全市教育迈向新阶段。
教育公共服务建设	重视民生实事，努力解决好教育热点难点问题	落实秋季大班免费学前教育政策。与国内高校启动共建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共同体，发布县级市（区）教育人才基金，启动建设青少年创新学院。加快完善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机制，全市“教联体”建设实现全覆盖。承办完成人大建议77件、政协提案118件。深化“人工智能+教育”，探索科技校长团机制。成立苏州市教育人工智能工作领导小组、苏州市人工智能教育创新中心，在全市形成“一盘棋”工作格局。印发《苏州市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加快培育AI助教、助学、智评等典型应用场景，开展人工智能专题培训，扩大AI赋能教育普及面。
人才队伍建设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建设苏州市教育家精神研究宣传中心，举办全市优秀教师事迹报告会。深化落实惠师强教新十条举措，设立“圣陶奖教金”，首批奖励120名一线优秀教师。深入实施“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书记）”培养工程，筹建新一轮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打造教育名家、教育家型校长等培养项目。推进新教育实验行动，遴选指导20所新教育试点学校，开设“新秀教师成长营”“新教育明师班”，提高教师队伍专业能力。全年1人入选

		全国“特殊教育奖教金”，5人获评“江苏教师年度人物”，新增国家教学名师1人、全国县域高中头雁教师3人、“苏教名家”培养对象8人、省教学名师27人、正高级教师80人、“苏教名家”首期培养对象考核优秀并纳入滚动培养1人、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候选对象2人，各项人才入选数量位居全省前列。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通过校园苏州日教育专线等深入校园延揽人才。实施中小学校银龄讲学计划。推进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统筹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
素质教育建设	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工作，建好建强“博物馆里的大思政课”育人品牌，启动首批33个馆校思政育人项目。扎实推动关爱青少年心理健康“润心”行动，《苏州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促进条例》通过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批准，计划于2026年5月1日起施行。加强“1+10”家庭教育咨询中心建设，配齐心理健康教师队伍，开展全市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大培训，推行入户家访全覆盖试点工作。在全市80所学校试点开展“一校一社工”，37所学校通过省初中学校标准化心理辅导室认定。全面发力学生体质培育，2025年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合格率均居全省前列；举办2025“省长杯”江苏省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高中男子组决赛并获得冠军，6名队员入选“苏超”苏州队。深化美育浸润，举办苏州市第十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成立苏州市青少年美育协会。加强劳动教育内涵建设，开展“劳动周”主题活动，擦亮“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品牌。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国防教育。

九、部门整体自评表

	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目标值	指标完成值	完成值来源	偏差情况	原因分析
分解目标	决策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非税收入管理合 规性	合规	合规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度	公开	公开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预算管理制度健 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资产管理制度健 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项目管理制度执 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预算偏差率	≤10%	4.33%	统计数据	-56.70%	
		结转结余率	=0%	0%	统计数据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95.67%	统计数据	-4.33%	
		预算调整率	=0%	0.44%	统计数据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效益	心理热线覆盖范围	苏州大市	苏州大市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引领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案例	≥2 个	2 个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学生体检信息录入覆盖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市级“社区教育游学项目”服务人数	≥10000 人次	17000 人次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70.00%	

		有效教学实践研究论文发表	≥30 篇	30 篇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形成学业质量阳光指标评价区域报告	=1 篇	1 篇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综合素质发展活动基地参与学生数	=1000 人	1023 人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2.30%	
		社区教育公开课展示课程应用服务人群（线上展示发布）	全市老年人	全市老年人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双师型”教师比例省内名次	≤3 第/名	1 第/名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66.67%	
		课后延时覆盖学生数量	≥24000 人	24000 人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姑苏教育人才项目成果	=60 篇	60 篇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七彩假期综合素质系列活动参与人数	=1000 人	1000 人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阳光下成长班集体艺术活动参与学校数量	>=200 所	200 所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完善教育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95%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履职	直属中小学幼儿园明厨亮灶工程覆盖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课程基地、课程和教学改革项目通过视导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组织市区学校学生阳光指标学业	=1 次	1 次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水平测试					
		举办教学管理专题培训	=1 次	1 次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课后服务覆盖直属高中附设初中部数量	=1 所	1 所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优秀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	>=5 个	5 个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课后服务覆盖特殊教育学校	=3 所	1 所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66.67%	
		姑苏人才项目资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课后服务覆盖直属高中数量	=8 所	10 所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25.00%	
		设立教育专项奖励类型	=4 项	4 项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课后服务覆盖直属初中数量	=3 所	5 所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66.67%	

		组织学业质量评价情况分析 与反馈会议	=1 次	1 次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教育专项奖励准 确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骨干本科专业	=5 个	5 个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德育名师工作室 建设数	=50 个	50 个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完成市级品格提 升项目建设数量	=20 个	20 个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优秀市（县）域产 教联合体建设	>=5 个	5 个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阳光食堂”监管 服务覆盖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直属学校校医覆 盖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课后服务覆盖学	>=22000 人	24000 人	文件资料、统计	9.09%	

		生数量			数据		
		教育专项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场次	=4 场	4 场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组织基础教育阶段创新素养培养专家研讨会	=1 次	1 次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校园安保人员配备达标率	=100%	100%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组织青少年科技节项目	=3 个	3 个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安全事故发生数	=0 个	0 个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	
		举办有效教学管理专题培训	=1 次	1 次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社团展示和比赛场次	=3 场	3 场	文件资料、统计数据	0.00%	

		课后服务覆盖直 属小学数量	=2 所	2 所	文件资料、统计 数据	0.00%	
--	--	------------------	------	-----	---------------	-------	--